

114 年度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USR 種子計畫徵件須知

一、 計畫說明：配合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實踐(USR)計畫推動，強化大學貢獻城鄉均衡發展之在地連結及合作，藉以增進在地認同，激發在地就業或在地創業的意念，活絡地方成長動能，促成區域創新，接軌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善盡本校大學社會責任實踐。

二、 計畫目標：

1. 鼓勵教師帶領學生串聯跨領域、跨團隊及跨校能量，並結合地方政府及產業資源，共同促進在地產業聚落、社區文化創新發展，進而培養新世代人才對真實問題的理解、回應與採取實踐行動能力。
2. 對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願景，並為本校下期教育部USR類相關計畫培育種子。

三、 徵件議題（非本計畫補助內容議題請勿提案申請） ※資料來源：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推動中心

議題項目	涵蓋範圍	相對應SDGs目標
在地關懷	弱勢照顧、優質教育、數位學伴、非營利幼兒園、樂齡學習等	1.消除貧窮；4.優質教育；10.減少不平等
永續環境	防災、地層下陷、極端氣候、水資源枯竭、淨零碳排、水下及陸上生物保育、海洋教育等	6.乾淨用水及衛生；7.可負擔及乾淨能源；13.氣候行動；14.水下生物；15.陸地生物
產業鏈結與經濟永續	產業發展、就業及人口提升、糧食永續等。	2.零飢餓；8.合宜工作與經濟成長；9.產業、創新和基礎設施；12.負責任的消費及生產
健康促進與食品安全	長期照護、食農教育、食品安全、國中小學營養午餐、銀髮族全方位健康促進、優化偏鄉醫療資源等	3.良好健康與福祉
文化永續	文化保存、本土文化推廣、文資保存與修復、原住民族文化、多元文化等	11.永續城市及社區
其他社會實踐	其他具社會實踐意涵之特色議題	5.性別平等；16.和平、正義與強大機構

徵件說明		
申請條件	定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備(或潛在)有可行的<u>計畫場域</u>及<u>合作對象</u>。 2. 針對徵件議題，設定及說明欲解決之<u>社會議題</u>，並至少連結 1 項 SDGs 指標。
	計畫期程與經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位教師至多以 1 件計畫提出申請。 2. 教師合作：<u>本計畫規模僅能一位教師擔任計畫主持人，並無共同主持人與協同主持人，僅能以「課程合作」方式給予 USR 認證課程鐘點費加成或計畫經費授權執行。</u> 3. 本期程與補助基準： <u>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補助上限至多 30 萬業務費。</u> *計畫書內容請以一年期計畫撰寫，審查結果與經費依據送審後核定通過與否。 *實際核定經費需視當年度教育部實際核定款項酌予修正，本中心保留最終解釋權。

配合項目	配合課程	1. 每件計畫配合至少 2 門校內課程(每學期 1 門;共 2 門)(申請 USR 認證課程)。 2. 配合課程於教學大綱及課程進度表中說明與 USR 之結合方式，並依計畫管考規劃提交相關成果，得作為教師執行 USR 關聯課程認證依據。
	計畫管考	1. 繳交(1)課程成果(2)期末成果報告。 2. 配合學校提供課程計畫成果與使用。
	活動參與	1. 須參加 USR 教師社群。 2. 須參與學校所舉辦成果交流活動，如(1)公開成果展、(2)跨校共學活動。

四、 聯合國17項永續發展目標

目標	目標名稱	目標說明
SDG 1	終結貧窮	消除各地一切形式的貧窮
SDG 2	終結飢餓	消除飢餓，達成糧食安全，改善營養及促進永續農業
SDG 3	健全生活品質	確保健康及促進各年齡層的福祉
SDG 4	優質教育	確保有教無類、公平以及高品質的教育，及 提倡終身學習
SDG 5	性別平權	實現兩性平等，並賦予所有婦女權力
SDG 6	潔淨水資源	確保所有人都能享有水及衛生及其永續管理
SDG 7	人人可負擔的潔淨能源	確保所有的人都可取得負擔的起、可靠的、永續的，以及現代的能源
SDG 8	良好工作與經濟成長	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達到全面且生產力的就業，讓每一個人都有一份好工作
SDG 9	工業化、創新及經濟成長	建立具有韌性的基礎建設，促進包容且永續的工業，並加速創新
SDG 10	消弭不平等	減少國內及國家間不平等
SDG 11	永續城鄉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SDG 12	負責任的生產消費循環	確保永續的消費與生產模式
SDG 13	氣候變遷對策	採取緊急措施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SDG 14	海洋生態	保育及永續利用海洋與海洋資源，以確保永續發展
SDG 15	陸地生態	保護、維護及促進領地生態系統的永續使用，永續的管理森林，對抗沙漠化，終止 及逆轉土地劣化，並遏止生物多樣性的喪失
SDG 16	公平、正義與和平	促進和平且包容的社會，以落實永續發展；提供司法管道給所有人；在所有的階層建立 有效的、負責的且包容的制度
SDG 17	全球夥伴關係	強化永續發展執行方法及活化永續發展全球夥伴關係財務

五、 計畫申請：

1. 申請截止日：即起至 **113 年 12 月 25 日(星期三)24:00 時止**。
2. 申請方式：請於申請止日前備妥計畫書、經費表，將電子檔寄至 ccu_cuue@ntut.edu.tw。

六、 評審作業：

審查會議後公告獲補助名單，並請獲補助教師依據審查委員意見，於將公告後於規定時間內將修正後的計畫書電子檔寄至ccu_cuue@ntut.edu.tw，紙本經計畫主持人簽名或核章後，送至校務研究暨永續發展中心(行政大樓十樓)。

● 審查重點：

1. **社會責任議題契合度與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 (USR) 計畫宗旨與關聯性**：符合徵件主題及所訂定之SDGs指標，對於在地連結、人才培育、國際連結各面向議題具有相關性，並能展現USR專業實踐與服務利他之精神，與場域對象共同解決在地問題與需求。
2. **在地連結與計畫場域可行性**：計畫內容對於對象主體、場域具體需可執行，且場域與對象已有初步溝通共識合作的問題意識，並對於共同解決在地問題與需求具可預期達

成一定程度效益。

3. 課程實施與人才培育：計畫結合校內課程專業養成實施與規劃，且須對於計劃合作在地場域人才與參與學生之培力有所貢獻。
4. 預期成果亮點：過去曾執行學校其他各類計畫之成效，且預期可達一定程度之社會與在地議題的影響力。

七、計畫格式說明：

1. 以 Word編輯器為準，中文字體以標楷體，英文字以 Times New Roman為準，字體大小為14 pt，字元間距為標準，行單；邊界範圍上下左右各2cm。
 2. 頁碼請以 1、2、3標示於每頁下方中央(封面、計畫資料表、經費表無須編頁碼)。
 3. 計畫內容總頁數至多10頁(不含封面，參考文獻、附件)，超出部分將不予審查。
- 對於計畫內容若有任何問題，請洽校務研究暨永續發展中心 古思旂先生(1031)。